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9 页

- 三、执业资质证书····· 第 10—13 页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1-766号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投能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4年《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电投能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电投能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电投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电投能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

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电投能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电投能源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4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50元，共计募集资金4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264.15万元（不含税），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428.1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95,307.7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3〕020001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953,077,521.23
加：发行费用未支付金额	B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C1	1,127,527,900.32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C2	1,639,616,968.29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减：补充流动性资金	C3	1,194,974,118.83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C4	14,696.04
加：累计银行利息净收入	D	9,056,162.2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E=A+B-C1-C2-C3-C4+D$	0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3年3月，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科尔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科尔沁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05181101040016708。2023年3月，本公司、中信证券及本公司的孙公司通辽市青格洱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孙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0609058719200076781、孙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小清河大街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5050163665400000982、孙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50878674389。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通辽市100万千瓦外送风电基地项目

已按计划于 2024 年 2 月结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于 2024 年 6 月结项，公司将收到的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利息收入净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使用完毕，已完成销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销户时间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科尔沁支行	05181101040016708	2024 年 6 月 24 日	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净额 9,009,311.90 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0609058719200076781	2024 年 6 月 25 日	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净额 7,605.9 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小清河大街支行	15050163665400000982	2024 年 6 月 25 日	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净额 6,752.51 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150878674389	2024 年 6 月 24 日	募集资金专户的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净额 32,491.94 元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96,213.36 万元，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3,961.7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增值税)120.75万元，合计置换资金为164,082.4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1-374号)。上述置换的募集资金于2023年4月转入公司账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164,082.45万元。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6.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通辽市100万千瓦外送风电基地项目结项后，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46,850.35元用于永久补流，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后，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9,009,311.90元用于永久补流；根据相关规则，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7.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2024年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1-12月

编制单位：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96.03					
	报告期末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6,213.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0.00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0.00%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通辽市100万千瓦外送风电基地项目	否	280,000.00	276,715.43	1,291.88	276,715.95	100.00	2024年2月	2024年实现利润总额8,307.55万元	不适用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0	118,592.32	4,204.15	119,497.41	100.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00,000.00	395,307.75	5,496.03	396,213.36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
合计	-	400,000.00	395,307.75	5,496.03	396,213.36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于2024年2月全容量并网发电，全容量并网发电时间较短，项目尚处于运营初期，不适用与预计效益做比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项
目
先
期
投
入
及
置
换
情
况
根据2023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163,961.70万元并已支付先期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20.75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63,961.7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增值税）120.75万元，合计置换资金为164,082.4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1-374号）。上述置换的募集资金于2023年4月转入公司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之（一）之6之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超过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出资额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 6月 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转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汪文峰
Full name: 汪文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8-10
Date of birth: 1981-8-10

工作单位: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52227198108103079
Identity card No. 352227198108103079



证书编号: 1100006861256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6861256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8-4-15
Date of issuance: 2008-4-15



此证书是 valid for annual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nual
this renewal.

姓名: 汪文峰
证书编号: 1100006861256

2017年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安长海
证书编号: 110101301745

证书编号: 11010130174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9年07月1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2019年11月27日

转入日期: 2019年11月27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安长海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5-12-28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21092119851228573X
Identity card No.: _____

